

高雄醫學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次學生獎助學金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年10月15日(星期一)下午15：00

開會地點：勵學大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周汎濤學務長(召集人)

記錄人員：李嘉華小姐

出席人員：陳朝政學務處秘書(請假)、黃博瑞組長兼執行秘書、葉竹來組長、劉于鵬組長、黃啟清組長、林英助組長(王彥雄代)、吳育澤組長(請假)、楊麗玉組長、謝慧敏組長、梁世欣組長、張娟鳳組長(鄭雅心代)。

學生代表：周佩霓同學(程雅琪代)、黃硯榆同學、謝嘉儀同學。

列席人員：許四郎先生、吳珮綺小姐、李嘉華小姐、吳昱儀小姐、賴玉美小姐。

壹、主席報告：

今天邀請大家來主要是審議107學年度第1學期各類獎助學金申請案，以及深耕計畫弱勢學生獎助學金說明及審議，請大家提供卓見。

貳、提案討論

● 提案一 (10710-1501)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生博士班1、2、3年級，碩士班1、2年級申請研究生一般助學金案(附件1 p.12)，請審議。

說明：

一、107 學年度研究生一般助學金預算經費編列：(1,211 萬 2,600 元)。

經費來源	學年度	編列經費	說明
1	學校助學金	350萬	供107-1與107-2學年度支用(平均每學期可支用605萬6,300元)
2	教育部補助助學金	611萬2,600元	
3	獎勵校務發展計畫助學金	250萬	
總計		1,211萬2,600元	
107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生一般助學金支出(詳附件) 說明：各學院申請總計：569萬1,000元(博士生、碩士生)共439人。			

二、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可支用 605 萬 6,300 元，各學院申請總人數為 439 人經費需求共 569 萬 1,00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10710-1502)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清寒優秀研究生助學金」案(附件 2 p.25)，請審議。

說明：

一、107 學年度清寒優秀研究生助學金經費編列：(100 萬元)。

經費來源	金額
學校編列助學金	100萬元 (供107-1與107-2學年度支用平均每學期可支用50萬元)
說明：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清寒優秀研究生助學金可支出 50 萬元。	

二、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學院清寒優秀研究生助學金申請總人數為 47 人，經費需求共 47 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 (10710-1503)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清寒及身心障礙優秀學生助學金」案(附件 3 p.28)，請審議。

說明：

一、本要點之獎助金分為下列三類：

- (一)低收入戶學生。
- (二)身心障礙學生。
- (三)家庭年所得七十萬元以下之學生

學年度	編列經費
107學年度	340萬

107學年度第1學期(可用預算)	170萬元
107學年度第1學期(提出申請需發放總經費)	159萬元(低收入戶20人/每人2萬元、身心障礙16人/每人2萬元、家庭年所得70萬以下87人/每人1萬元)

二、107學年度第1學期共123人申請，所需經費共159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四 (10710-1504)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原住民學生助學金」案(附件4 p.34)，請審議。

說明：

一、助學對象與標準：

(一)依家庭所得較弱勢者排列優先順序。

(二)凡本校原住民學生，學業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操行成績須達82分(一年級新生第一學期除外)皆可申請。

二、本學期本校助學金編列經費10萬元，共14人提出申請，所需經費共7萬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五 (10710-1505)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學年度第1學期本校「校內暨各項捐贈獎學金」案(附件5 p.36)，請審議。

說明：照案通過。

- (1) 許漢水先生優秀獎學金 1 位
- (2) 曾太夫人沈瑞雲女士優秀獎學金 1 位
- (3) 邱行詮先生暨俞惠英女士優秀獎學金 1 位
- (4) 莊秀華女士優秀獎學金 1 位
- (5) 劉伯昭先生優秀獎學金 3 位
- (6) 莊守女士優秀獎學金 1 位
- (7) 鐘宗廟先生優秀獎學金 1 位
- (8) 徐傍興博士優秀獎學金 5 位
- (9) 盧盛德教授藥學獎學金 1 位
- (10) 吳萬得先生獎學金 2 位
- (11) 許志堯教授紀念獎學金 1 位

以上擬錄取名額共 18 位，合計新台幣 90,00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10710-1506)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校「研究生績優獎學金」案(附件 6 p.51)，請審議。

說明：

- (1)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生博士班績優獎學金人數推薦 21 位。
- (2) 107 學年度第學期研究生碩士班績優獎學金人數推薦 43 位。

以上擬錄取 64 位，每人獎學金 20,000 元，合計新台幣 1,280,000 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10710-1507)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教育部 107 學年度清寒僑生助學金資格審核案(附件 7 p.57)，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核發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僑生助學金要點」及本校「清寒僑生助學金審查作業細則辦理」。
- 二、截至 9 月 28 日止，新舊僑生申請人數總計 68 人，詳見資格審核名冊(如附件)。
- 三、擬按審查合格者積分高低，決定推薦排序後依據教育部來函核定名額依序錄取陳報教育部申領助學金。

決議： 照案通過。

● **提案八 (10710-1508)**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審查案(附件 8 p.63)，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補助大專校院設置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作業要點」及本校「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審查要點」辦理。
- 二、本案共計有 4 位同學申請；依要點審查標準排列次序，審查名冊如附件。
- 三、擬待教育部來函核定名額依序錄取陳報教育部申領獎學金。

決議： 照案通過。

報告事項

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弱勢學生獎助學金說明(報告事項 p. 65)：

- 一、起飛計畫於本年 7 月 31 日結案後，接續起飛計畫完善照顧弱勢學生，教育部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弱勢協助機制」，希望提供弱勢學生從入學、學習輔導及職涯發展之資源，並以「學習取代工讀」之輔導機制，使弱勢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特訂定弱勢學生輔導暨獎補助辦法(如附件報告事項-1)，並依該補助辦法擬定高雄醫學大學弱勢生申請獎補助金審查標準(如附件報告事項-2)。
- 二、本計畫共規劃六項獎補助學金分別為「學業進步獎助學金」、「實習助學金」、「向學助學金」、「補助報名/認證費」、「證照獎勵金」和「鼓勵就業獎勵金」計畫核定總金額如下表所示，待後續提案九至提案十四討論。

項目	深耕計畫目標	權限：單位/主持人/職編	補助款(A)	配合款(B)	基金(C)	總計(A+B+C)
			業務費	業務費	-	-
第一 部分	附錄-提升高教公共性、 完善弱勢協助機制- UB001-7	學務處A600	4,780,100	0	2,160,000	6,940,100
		學務處招生組A512	0	0	1,200,000	1,200,000

- 三、可申請學生之身份別必須具備學雜費減免資格(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障生及身障人士子女、特境家庭子女孫子女、原住民學生)或獲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學生等，預計於 12 月名單方可確定，目前本校深耕計畫弱勢學生獎補助學金，申請件數共 343 件(申請學生均依教育部建議簽立切結書)。
- 四、俟教育部核定名單後，逕對未符合身份學生之獎補助學金進行追回作業。

● 提案九 (10710-1509)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業進步獎助學金案(附件 10 p.68)，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學業進步獎助學金，申請人數共計 99 人，如下表所示，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本學期每人核發 10,000 元學業進步助學金。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19 人	健康科學院	32 人
口腔醫學院	3 人	生命科學院	8 人
藥學院	11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19 人
護理學院	7 人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 (10710-1510)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實習助學金案(附件 11 p.72)，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實習助學金，申請人數共計 36 人如下表所示，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本學期每人於實習期間每月核發 6,000 元實習助學金。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6 人	健康科學院	16 人
口腔醫學院	-	生命科學院	1 人
藥學院	-	人文社會科學院	6 人
護理學院	7 人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10710-1511)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向學助學金案(附件 12 p. 75)，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向學助學金，申請人數共計 109 人，如下表所示，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本學期每人每月(9-12 月)核發 3,000 元向學助學金。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19 人	健康科學院	37 人
口腔醫學院	4 人	生命科學院	13 人
藥學院	11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18 人
護理學院	7 人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二 (10710-1512)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報名/認證費案(附件 13 p. 79)，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報名/認證費，申請人數共計 4 人，如附件名單，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依實際報名金額核發報名/認證費。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	健康科學院	2 人
口腔醫學院	-	生命科學院	-
藥學院	1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1 人
護理學院	-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三 (10710-1513)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證照獎勵金案(附件 14 p. 81)，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證照獎勵金，申請件數共計4人，如附件名單，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本學期每人核發1,000元證照獎勵金。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1 人	健康科學院	-
口腔醫學院	-	生命科學院	-
藥學院	2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1 人
護理學院	-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四 (10710-1514)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鼓勵就業獎勵金案(附件 15 p. 83)，請審議。

說明：

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鼓勵就業獎勵金，申請人數共計91人，如附件名單，符合弱勢生身份(待教育部核定為準)，審核通過後本學期每人核發8,000元鼓勵就業獎勵金。

學院	申請人數	學院	申請人數
醫學院	14 人	健康科學院	36 人
口腔醫學院	2 人	生命科學院	6 人
藥學院	11 人	人文社會科學院	13 人
護理學院	9 人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五 (10710-1515)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弱勢生獎助學金發放標準案，請審議。

說明：

一、107 學年度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弱勢生獎助學金截至10月5日止，各獎助學金申請金額如下表，第二階段申請截止日為10月31日止，將另行召開獎助學金審查小組會議審議。

二、107年度教育部核定「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計畫」8,140,100元，學務處負責金額總計6,940,100元，目前執行率為55%仍偏低，擬提高獎助學金補助金額，以提高執行比率，提請討論。

獎助學金項目	申請金額	總預算	方案一 每人提高 30%	方案二 每人提高50%
學業進步獎助學金	990,000	業務費 4,780,100 募款基金 2,160,000	1,287,000	1,485,000
實習助學金	786,000		1,021,800	1,179,000
向學助學金	1,308,000		1,700,400	1,962,000
補助報名/認證費	4,350		4,350	4,350
證照獎勵金	4,000		5,200	6,000
鼓勵就業獎勵金	728,000		946,400	1,092,000
總計	3,820,350		6,940,100	4,965,150
執行率				
目前(截至10/5止)			55%	
方案一			71.5%	
方案二			82.5%	

決議：提供相關資料請各院鼓勵弱勢生申請，持續收件至10月31日，再視申請情形調整補助金額，若執行率已達80%則維持原案，若執行率未達80%則將各項獎助學金發放金額按比例調整至80%。

● **提案十六 (10710-1516)**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本校「深耕計畫學生報考專業技能證照考試補助原則」修正條文(附件 17 p. 87)，請審議。

說明：

原適用於起飛計畫學生之「學生報考專業技能證照考試補助原則」，因變更為深耕計畫後仍繼續比照該原則執行，故擬修定部分原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七 (10710-1517)**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本校「深耕計畫學生參與課外活動補助原則」修正條文(附件 18 p. 91)，請審議。

說明：

原適用於起飛計畫學生之「學生參與課外活動補助原則」，因變更為深耕計畫後仍繼續比照該原則執行，故擬修定部分原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參、散會:下午5:00。